

证券代码：300447

证券简称：全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旨在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确保主营业务健康持续发展，增强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2、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3、交易品种、交易工具及交易场所：公司套期保值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铜、银、锡、镍、塑料期货品种，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期权合约。公司将在经监管机构批准、合规公开的交易场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4、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5、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主要为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但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1、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是军用光电线缆及组件的重要配套单位，其中铜、银、锡、镍、塑料等材料是光电线缆及组件的重要原材料，相关产品的价格波动对主营业务成本造成重要影响。为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确保主营业务健康持续发展，增强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以投机为目的，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和风险对冲功能，规避由于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设立套期保值小组作为公司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配备了具有从事套期保值业务能力的专业人员，具有与拟开展的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落实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措施，审慎操作。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开展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具备可行性。

（1）交易方式

公司套期保值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铜、银、锡、镍、塑料期货品种，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期权合约，公司将在经监管机构批准、合规公开的交易场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3）交易期限

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

（4）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附件，一并提交前述会议审议通过。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相关套期保值业务时，将受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地缘政治等多种因素影响，如原料和产品价格、汇率和利率行情等变动较大时，可能会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政策风险：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

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和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导致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降低内部控制风险。

（2）公司合理设置套期保值业务组织机构，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办理相关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

（3）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性高的期货和期权品种，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4）公司审计监察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5）公司将密切跟踪市场行情变化，关注价格变化趋势，及时

调整套期保值方案，并结合现货销售，尽可能降低交易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合理规避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风险，有效地防范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不以投机为目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规模与目前公司自有资金规模、经营情况及实际需要相匹配，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并在财务报告中正确列报。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决议
- 3、《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4、《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